陕西红碱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网上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0月20日 13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DT-2026-063

项目名称：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8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8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用具	设施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移民新村附属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响应招标并参加投标的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5年度营业执照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国家规定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开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赋码后完整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企业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3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任意1个月缴费凭据或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五险一金中一项即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7）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网页截图）；

（8）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活动）异常名单中，②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③近三年内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10）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承诺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备注：1、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年09月28日 至 2026年10月09日 ，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网上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年10月20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网上自行上传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采购文件注意事项：①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对本项目进行投标确认并下载招标文件。②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CA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③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投标人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办理，咨询电话：0912-3452148）。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 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如存在文件生成和上传等问题请及时联系新点软件公司，18729531787、4009980000、86510091-80310。

3、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4、请各投标人在领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红碱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尔林兔镇红碱淖景区

联系方式：13239282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嘉鸿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街道办事处航宇路社区粮库小区4号楼2单元101室

联系方式：1502969084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丹

电话：15029690849

陕西嘉鸿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